

益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益政办发〔2020〕9号

益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益阳市第五代移动通信产业发展 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益阳高新区管委会，大通湖区管委会，
市直各单位：

《益阳市第五代移动通信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已经市人民政府第5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主动公开）

益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21日

办公室



益阳市第五代移动通信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 (2020—2022年)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第五代移动通信（以下简称 5G）产业发展的决策部署，加快推进我市 5G 发展，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主要目标

网络建设。到 2022 年，全市基本完成 5G 规模组网，中心城区、各区县（市）主城区、重要功能区、重点应用区和交通干线等实现 5G 网络覆盖，能够满足典型垂直行业的 5G 网络商用需求。其中，2020 年新建改造 641 处杆塔，建成 1203 个 5G 宏基站，新建 5G 室内分布系统 491 个，实现市中心城区连续覆盖，区县（市）城区、工业园区部分覆盖；2021 年，新增 5G 宏基站 2000 个，室内分布系统 707 个，实现区县（市）城区、工业园区连续覆盖；2022 年，新增 5G 宏基站 1500 个，室内分布系统 801 个，实现重点乡镇覆盖及热点区域补盲。

创新能力。到 2022 年，建成市级以上 5G 技术创新平台 10 家，力争跻身省级以上平台 2 家，形成一批具有原创性的科技及应用成果，技术创新能力、技术应用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显著增强。

应用融合。到 2022 年，“5G+”行动计划初见成效，在工业互联网、智慧城市、数字乡村、医疗健康、智慧教育、生态环保、

旅游观光和运动休闲等重点领域，打造 20 个以上示范应用场景，形成一批特色鲜明、亮点突出、可复制可推广的行业应用标杆。

产业培育。到 2022 年，建设 2 个以上 5G 创新创业基地，培育一批具有影响力的骨干企业，研发一批细分领域的特色优势产品，5G 相关产业规模超过 80 亿元，带动全市数字经济加速发展。

二、重点任务

（一）加快 5G 网络基础设施建设

1. 统筹 5G 网络规划部署。今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我市 2020 至 2022 年 5G 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支持中国铁塔益阳分公司（以下简称益阳铁塔公司）、基础电信企业和广电网络按照“规划先行、需求引领”的原则，集约利用现有基站站址、路灯杆、监控杆等公用设施，提前储备 5G 站址资源。各类资源资产拥有方按规定可提供站址建设所需基础资料的，应向益阳铁塔公司提供相关资料，配合做好站址资源统筹等工作。[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通管办、益阳铁塔公司、各电信企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2. 加快 5G 基站及配套设施建设。一是简化报装验收程序。严格执行光纤到户国省标准，将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光纤设施纳入市政公用服务报装、竣工并联验收范畴，推动 5G 建设“最多跑一次”服务。二是强化 5G 设施与其他工程项目统筹实施。在新建工程（含人防工程与人防疏散场所）和改扩建工程谋划阶段，项目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家省标准向益阳铁塔公司获取 5G 基站部署需求，将站址、室分系统及光纤设施建设纳入新（改扩）建工程设

计，并作为施工图审查内容，严格按标准预留 5G 网络配套机房、电源、管道和屋面站址等，实现与工程主体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对老旧小区改造工程，要合理规划 5G 等通信基础设施所需站址及配套资源，并在设计、施工环节同步实施。对其他既有工程，要加强 5G 等通信基础设施站址、配套资源的供给，积极落实 5G 规模部署所需的必要条件。三是推动公共资源开放共享。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所属建筑物（含人防工程与人防疏散场所）和公共区域应免费为 5G 提供建设场地。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要协调相关单位，免费开放公共场所、学校、展览馆、旅游景点、人防工程、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文化体育场等所属构筑物和公路、铁路、桥梁、隧道、铁路车站、公路客运站、公路服务区、医院、公共绿地、人防疏散场所、公共地下空间等公共区域，以及城市照明杆、交通标识杆、公安监控杆、非指挥工程的人防报警站（塔）等各类杆塔与地下通信管道、综合管廊资源；积极推动居民小区、商务楼宇为 5G 网络站址建设提供场地支持。对没有政策依据的收费项目，要加强清理；对有政策依据的收费项目，参照最低标准收取，切实减少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运营单位在资源占用、施工管理、设备维护等方面的费用支出。四是加快多功能智能杆塔建设。研究制定多功能杆塔规范标准和“多杆合一”智能杆塔指导意见，统筹多功能智能杆塔规划建设和合理布局布点。新建、改扩建道路要统一规划和建设多功能智能杆塔，现有道路各类存量杆塔要逐步实施多功能化改造。五是降低基站用电成本。大力推进 5G 基站转供电改直供电，

鼓励参加市场化交易，简化申请报装程序；尚无法改直供电的 5G 基站应严格执行转供电最高限价。加强电价执行的监督检查，改善基站用电环境。优化 5G 设施电力供应，电网扩容时要依据 5G 基站建设主体提出的用电负荷水平和安装位置明细预留 5G 基站用电需求。坚持“老用户老办法、新用户新办法”原则，积极研究强、弱电电价协同机制。六是强化用地供应。将 5G 站址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并在控制性详细规划中严格落实。简化基站建设用地审批流程，进一步缩短审批时间。加快权证办理，满足 5G 网络快速规模组网需求。[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城管执法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旅广体局、市国资委、市城建投、市交发投、市通管办、国网益阳供电公司、益阳铁塔公司、各电信企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二）推进 5G 协同创新

1. 提升技术创新能力。支持有关院校、研究机构和关联企业积极开展面向 5G 关键技术研究。积极对接国家和省级重点专项计划，争取纳入更多的项目布局。鼓励市内骨干企业，通过各类基于 5G 网络的场景应用和垂直行业应用，掌握一批 5G+ 集成应用技术和整体解决方案。[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2. 建设协同创新平台。支持面向工业互联网、智慧城市、数字乡村、医疗健康、学校教育、生态环保等行业，建设 5G 融合应

用技术创新中心和成果转化基地（中心）。推进 5G 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等公共平台建设。[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三）深化 5G 行业应用

5G+工业互联网。以全市十大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为重点，以与华为、金蝶共同打造国家级工业互联网平台为契机，聚焦安化黑茶、电子信息（艾华、奥士康、信维、弗兰德、超频三等）、生物医药（汉森、津湘等）、工程机械（三一中阳、中联重科等）、船舶制造（亚光科技等）、新材料（金博碳素等）产业集群，加快建设基于 5G 工业互联网的网络、平台和应用，培育一批面向特定行业、特定场景的工业 APP。（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5G+智慧城市。以与华为共同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为契机，建设一批基于 5G 技术的智慧城市项目，促进基于 5G 技术的智慧城市发展，采用 5G+IOT 模式，布置一批城市部件物联网感知设备，提高数据收集、政务处理、城市治理能力。加快智慧家居物联网推广应用，提升市民智慧生活水平。（责任单位：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5G+数字乡村。贯彻落实《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纲要》，推动 5G 技术在现代农业、病虫害防治、智能育种、农产品流通、乡村治理、观光旅游、网络扶贫、文化扶贫、公共服务等领域深度应用，构建基于 5G 网络的智慧农业物联网。在现代农业示范区县、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加大 5G 网络建设力度，鼓励开发适应“三农”特点的 5G 技术产品，促进 5G 在农业农村创新应用。[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5G+医疗健康。支持市内三甲医院开展 5G+智慧医疗应用示范，开展移动急救、远程会诊、远程检查、远程手术、远程监护、持续健康监测等各类医疗服务。推进 5G 技术在互联网医院、医学影像、数字化手术室、卫生应急指挥、健康管理等领域的应用。鼓励各类养老服务机构、企业，开展基于 5G 技术的智慧健康养老服务应用。（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

5G+智慧教育。支持全市学校开展 5G+学校教育应用示范，推进 5G 技术在学校教育管理、教学应用、学业测评、安全监管等方面应用。接入国家、省级更多优质资源，并推进全市教育资源共享流通。（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5G+生态环保。支持应用 5G 技术搭建“天地一体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推动无人机巡河、无人船水质监测、“5G+环保监测平台”，通过智能操控平台和高清全景实时回传视频，实现对全流域的立体化监控、智能化分析和全联动治理，提升巡检能力和监管效率。（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四）推动 5G 产业发展

1. 建设创新发展集聚区。以益阳市数字经济产业园“一中心、三基地”为重点，培育壮大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和云计算等产业集群，积极引进 5G 产业上下游企业。加快推进信维益阳 5G 产业园、弗兰德 5G 设备整机及零部件生产基地等 5G 相关产业项目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区县（市）和园区，搭建新型创业服务机构，形成集聚各类资源的良好创新创业生态。[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2. 大力发展 5G 产品。围绕 5G 相关元器件、网络设备、智能终端等产业，支持研发相关产品，推动我市 5G 产业做大做强。基于典型场景应用和垂直行业应用，重点发展基于 5G 的无人机（车、船）、移动智能终端、智能家居、家庭安防、可穿戴设备（VR 设备、智能手环）等产品，并形成满足不同应用需求的定制化软件、服务和解决方案。[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3. 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根据 5G 全产业链企业目录和我市现有 5G 产业基础，分类培育、引进一批细分领域骨干企业，瞄准世界 500 强、大型跨国企业和行业领军企业，开展靶向招商、以商招商，对影响大、带动强的重大项目，采取“一事一议”方式给予支持。支持国内外行业领军企业在我市设立研究机构、区域总部、创新中心、孵化基地。组织有实力的众创空间、孵化器、中小创业投资机构，在 5G 与工业、文化传媒、教育培训、金融商贸、交通物流等领域跨界融合创新应用上，孵化和培育一批 5G 应用型企业，形成信息消费新的增长点。开展 5G 骨干企业与制造企业供需对接，创造合作共赢机会。[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益阳市第五代移动通信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形成“一月一调度、一季一讲评、半年一会商”的常态化管理工作机制，及时调度、协调解决 5G 发展过程中的有关问题。各成员单位要压实工作责任，

明确专人负责落实相关工作任务。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比照成立工作班子和建立工作机制。[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通管办、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二）优化建设环境。全面贯彻落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加快第五代移动通信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湘政办发〔2020〕5号）、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通信管理局《湖南省5G应用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益阳市信息通信基础设施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9-2021年）》等有关要求。加强舆论引导，加大科普宣传。严格执行《湖南省通信条例》，加强信息通信基础设施保护，公安机关要依法惩处破坏信息通信基础设施、阻挠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维护、妨碍应急通信保障及通信设施抢修救险等违法行为。对因征地拆迁、城乡建设等造成基站、机房等通信基础设施迁移和损毁的，要按照有关法律和政策予以补偿。[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城管执法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旅广体局、市国资委、市城建投、市交发投、市通管办、国网益阳供电公司、益阳铁塔公司、各电信企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三）加大政策扶持。统筹相关专项资金支持5G网络建设、技术创新、示范项目、产业培育等。引导社会资本加大对5G企业及重大项目投融资力度。鼓励各区县（市）出台5G发展措施，形

成市县联动政策机制。[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政府金融办、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通管办、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四）推动项目建设。电信、移动、联通、铁塔公司和广电部门要加大投入，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在我市落地实施一批5G重大示范工程项目。支持行业骨干企业在5G设备及核心元器件、终端产品、网络设备、智能制造、自动驾驶、超高清视频、VR/AR、信息安全等领域实施一批产业培育项目。[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通管办、益阳铁塔公司、各电信企业、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五）壮大人才队伍。鼓励有条件的机构和企业，引进国际国内知名专家、高技能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推进产学研用联动，支持有关高校、科研机构与企业联合培养5G产业人才。加大人才政策落实力度，落实《益阳市人才行动计划》，将5G高层次人才引进列入高层次和急需人才引进目录。[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六）深化产业协作。定期组织5G创新应用大赛、5G展览和技术论坛，吸引全球资源，激发创新创业活力。[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通管办、各区县（市）人民政府（管委会）]

（七）严格督查考核。市政府督查室牵头组织相关单位不定期开展专项督查并及时通报督查情况，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有关单位及个人，按程序追责、问责。（责任单位：市政府督查室、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通管办）

益阳市第五代移动通信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张值恒	市人民政府市长
副 组 长	刘国龙	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李小玲	省通管局副巡视员
成 员	胡康平	市人民政府秘书长
	刘科华	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冷建斌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罗晓皓	市教育局局长
	高德文	市科技局局长
	刘正良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李克良	市公安局副局长
	聂新民	市民政局局长
	刘凌云	市财政局局长
	陈燕群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李晓跃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周卫星	市生态环境局局长
	熊寿林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梁成立	市城管执法局局长
	王新春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胡跃龙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孙小华	市水利局局长
	李国大	市商务局局长

胡光华	市文旅广体局局长
曾烈辉	市卫生健康委主任
龚悟云	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莫沧州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局长
冷 亮	市政府金融办主任
黄新初	市国资委主任
唐义松	市城建投公司总经理
徐炳炎	市交发投公司总经理
郑 明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
张治国	国网益阳供电公司总经理
钟 实	中国电信益阳分公司总经理
唐青山	中国移动益阳分公司总经理
刘文杰	中国联通益阳分公司总经理
杨荣海	中国铁塔益阳分公司总经理
聂小斌	益阳国安网络有限公司总经理
孟正兵	市通管办常务副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刘正良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郑明、孟正兵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益阳铁塔公司和三家运营商各安排一名人员在领导小组办公室常驻办公，负责相关日常工作。

抄送：市委各部门，益阳军分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委，市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

益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21日印发